

# 上海理工大学人事处文件

[2011]4 号

---

## 关于开展 2011 年度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根据上理工[2010]78 号《关于印发〈上海理工大学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的精神，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开展 2011 年度教师岗位、管理岗位、其他专业技术等岗位各级各类人员的岗位等级聘用工作。

### 一、应聘对象

1、在编在岗，受聘于教师岗位、管理岗位和其他专业技术岗位的人员。

2、工勤技能人员应聘高一等级岗位，按符合条件、缺岗聘用的原则，在通过上海市等级考评并取得任职资格后，纳入人事工作日常管理。

### 二、聘任条件

岗位聘任的基本原则、聘用及申请条件等参见上理工[2010]78 号《关于印发〈上海理工大学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公布的 2011 年度教师岗位业绩参考表及其解释口径等。

### 三、各类空岗

2011 年度学校各级各类空岗公布如下：

专业技术 岗位等级	教师空岗	其他专业 技术空岗	管理 岗位等级	管理 空岗	后勤产业 空岗
二级	3	0	五级	1	0
三级	20		六级	1	1
五级	7		七级	1	0
六级	71		八级	5	1
八~九级	按结构比例控制		注：2011 年度退休人员应聘各级 岗位可不占限额。		
十一级					

#### 四、时间安排

日期	程序	内容
5月6日	校长办公会	审定《关于开展2011岗位聘用工作的通知》及聘用组织机构、聘用工作日程表等
5月6日~ 10日	工作布置  岗位信息发布 各部门动员	1、2011年岗位聘用工作布置会：学院（部）党政主要领导，机关总支、图文信息总支书记等； 2、网上公布各级各类岗位拟聘空岗。 3、各部门（总支）召开教职工会议，布置动员。
5月10日~ 17日	个人应聘	教师、管理、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应聘各类各级岗位，下载、递交应聘表和相关材料
5月18日~ 20日	部门资格初审、 推荐	专业技术七级以上、管理八级以上岗位由所在部门负责资格初审并向学校推荐。 其他岗位（专业技术八级及以下，下同）由所在二级管理部门（职能及公共服务部门由所在党总支）实施后续聘用程序。
5月23日~	校资格审核	校“岗位聘用工作小组”组织资格审核，符合申报条件人员名单公示。
6月下旬起	聘任评议	校“管理岗位聘任评议委员会”、“专业技术岗位聘任评议委员会”组织聘任评议。 其他岗位聘任评议由二级管理部门（职能及公共服务部门由所在党总支）组织实施。
7月以后	公示及岗位聘任	各级各类岗位拟聘人员名单公示。 校专业技术岗位和管理岗位聘任委员会审定拟聘人员，其中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人员报市人保局和市教委批准后予以聘任；其他一般岗位聘任情况向聘任委员会通报、备案。

## 五、其他

1、2011 年度岗位聘用申请的基本条件之一为：近三年考核合格及以上；

2、申请人员填表时应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填写，教师及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应聘表中的业绩部分应按照岗位业绩应聘参考表内容的填写，所填内容应提供相应附件证明材料，不提供附件材料者视作内容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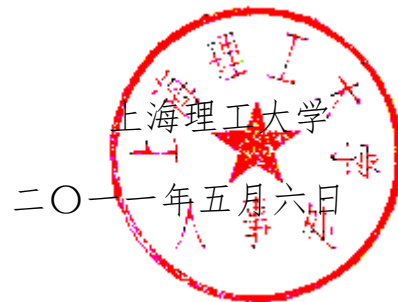
3、应聘表格及相关文件等可在人事处网站查看和下载。

附件 1：2011 年度岗位聘用流程示意图

附件 2：2011 年度岗位设置聘用相关问题解释口径（略）

附件 3：教师岗位业绩应聘参考表 A（略）

附件 4：教师岗位业绩应聘参考表 B（略）



附件 1：

2011 年度岗位聘用流程图示意图

